

臺北市立大安高工 113-2 學年度 高二彈性學習 選課辦法

依據 108 課綱精神所規劃的「彈性學習」，為高一同學的共同選修課程，引發同學們的多元興趣、培

養第二專長。需注意 本課程為正式課程，非課後社團，亦會進行評分，缺課達彈性修習節數 1/3 者，則成

績以零分計算。開課時間為每週五下午第 5、6 節(本學期彈性學習課程預計於 4 月底結束，後續同時段將

改為社團活動)，選課系統操作說明資料，詳見學校網頁公告。



1. 課程選填

(1) 選課時間：3 月 8 日 (六) 8:00 至 3 月 10 日 (一) 17:00 止

未於「校務行政系統」開放時間上網選課的同學，將由電腦系統隨機分發，逾期不候。

申請跨校課程與產學課程之同學，同須上網選課。

※請避免於系統截止最後幾小時才登錄或修改，以免系統塞車當機。

※4 月 24 日 (四) 前公告志願分發結果 (可至學校官網或自行登入系統查詢)。

※4 月 25 日 (五) 第 1 次上課。

(2) 加退選：4 月 26 日 (六) 08 時 00 分至 4 月 28 日 (一) 17 時 00 分止，採線上辦理。

※5 月 8 日 (四) 公告加退選名單 (可至學校官網或自行登入系統查詢)。

※5 月 9 日 (五) 第 2 次上課。

2. 選課模式為即選即上，選課期間皆可能有人進行加退選，可多關注欲選之課程。
3. 選填志願之前，請詳閱課程介紹之「選課限制」欄位，勿選擇自己不能修習之課程，否則屆時將強制退選並由系統重新隨機分發，造成自身權益受損。
4. 第一次上課完後須換選課程，僅於加退選時段開放，不接受事後、私下換課。
5. 為避免同學之投機心態造成校園混亂，切勿自行換班，若經巡堂老師發現缺課(非出席於自己的班級)，除登錄為缺曠外，將依情節嚴重程度進行校規處分。
6. **【自主學習】**課程選填須知：
 - (1) 事先填寫紙本申請並於 4/18(五)16:00 前將申請表繳至圖書館 謝儀霏老師。
 - (2) 未於時間內申請者，不得選填自主學習課程。
 - (3) 該課程非自修課程，須配合期末成果發表，請同學選填前特別注意。
 - (4) 預選修自主選修的同學，亦請先於初選時間選填其他課程，維護自身權益。